

五、资格审查

(1) 资格声明

致：汝州市卫生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我单位愿意对汝州市卫生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2025 年级和 2026 年级教材
采购项目进行投标。

响应文件中所有关于投标供应商资格的文件、证明、陈述均是合法、真实的。
如有违法或虚假，我单位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河南天火图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2026 年 9 月 3 日



(2) 投标单位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河南天火图书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金海路 101 号绿都云立方 2 号楼 424 号				邮政编码	450052	
联系方式	联系人	霍龙飞			电话	15093075467	
	传真	/			地址	/	
法定代表人	姓名	霍龙飞	技术职称	/	电话	15093075467	
技术负责人	姓名	霍龙飞	技术职称	/	电话	15093075467	
经营范围	出版物批发；出版物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办公用品销售；办公设备销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10103MADU2L4H0L						
基本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大学南路支行		基本户银行 账号		17028209091000389 44		
公司简介：河南天火图书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4 年 07 月 26 日，注册地位于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金海路 101 号绿都云立方 2 号楼 424 号，法定代表人为霍龙飞。经营范围包括许可项目：出版物批发；出版物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办公用品销售；办公设备销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

1.团队组织结构

根据本项目的特点,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结合我公司丰富的项目实施经验,组织公司骨干力量,组建由公司总经理亲自带领的服务团队。

服务团队安排有 32 人,全面负责该项目从对接、采购、回音、仓储、质检、运输配送、教材发放、教材退换、沟通管理、问题处理和售后服务等一切事宜。

组 长:霍龙飞

副组长:张春光

团队成员:卫旭东、霍龙旗、王理想、许文博、童文杰、李向明、刘俊泽、朱浩然、吴斌、郭江阳、王子浩、何伟、孙梓晨、林宇浩、何俊辰、罗浩泽、孙超、韩骁、徐宇轩、郑旭、黄俊豪、许文斌、张宁、陈撤、栗萌萌、杨思雨、赵欣妍、李欣怡、崔爱玲、武雪娇。

组长职责:统筹全局。全权负责从教材采购到送至项目校验收等全过程的工作,实行 24 小时跟进制,手机 24 小时开机,保持工作中的信息畅通。

副组长职责:协助组长督促各环节工作,主要负责对本方案进行实施的具体工作,包括货源组织、仓库调储、车辆配备及教材交验等,保持工作中的信息畅通,手机 24 小时开机状态,做到“上情下达”和“下情上传”信息的及时反馈,并处理好各个步骤中的问题。

团队成员职责:积极配合组长和副组长,准确无误的执行上级命令,认真按时保质保量的共同完成此项任务。



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结合我公司丰富的项目实施经验，本次工作组共分为六个小组：决策小组、采购小组、质检小组、储运小组；教材发放小组；售后服务小组。每个小组由各组长做好对接工作。

决策小组：2 人。在本项目建设过程中起到总体协调和控制的作用，全权负责从教材采购到送至项目校验收等全过程的工作，制定项目实施计划，并确保按项目计划完成。

采购小组：4 人。一天内完成与本次采购项目所涉及的出版社调货工作，因要给各社留出配发货时间，七日内所有货物必须到我公司库房。

质检小组：2 人。教材分拣完毕，由质检小组在 3 天内对所有教材进行质检，如发现有质量问题的教材及时做出调换，保证所有教材均无质量问题。

储运小组：6 人。仓储，运输日常事务管理，根据学校所在位置合理安排多辆货车 1 天内送货完毕。

教材发放小组：16 人。负责教师用书和学生用书的发放工作；现场问题沟通与解决；保证现场发放秩序；教材信息对照预登记；教材仓库管理等。

售后服务小组：2 人。负责后期验收及培训等学校的售后服务工作。

2.人员配置情况

分工	人员	主要职能
总负责人	霍龙飞	统筹全局，全权负责从教材采购到送至项目校验收等全过程的工作，实行 24 小时跟进制，手机 24 小时开机，保持工作中的信息畅通
项目负责人	张春光	主要负责货源组织、仓库调储、车辆配备及教材交验等，保持工作中的信息畅通，手机 24 小时开机状态，做到“上情下达”和“下情上

		传”信息的及时反馈，并处理好各个步骤中的问题
教材采购人员	崔爱玲、武雪娇 孙梓晨	负责批量订单的采购工作
	张宁	负责订单回告整理和追加订单处理，发书单制作等
教材接收检测 入库人员	卫旭东	负责接收教材和教材入库前的验收工作
	许文博、童文杰 王子浩、陈 撤	负责教材到货后分类打包，按学校系列、专业不同分类摆放
质检人员	王理想、许文斌	负责针对每一个环节进行细致核查，数量、质量、包装、标记。全部过程落实到每一个环节签字确认，最终负责人确认
配送人员	张春光	负责教材配送人员和车辆安排，到校按系部分类、清点数量、核对信息等工作
	霍龙旗	负责教材运输工作，保障教材安全准确的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
	李向明、刘俊泽 朱浩然、郭江阳	负责配送、搬运和入库人员，将教材分类摆放、清点、上架、卫生清理等工作
发放人员	张春光、王理想 李向明、刘俊泽 卫旭东、霍龙旗 许文博、郭江阳 吴 斌、何 伟 黄俊豪、林宇浩 何俊辰、罗浩泽 朱浩然、孙 超	负责按照学校要求的发放时间及要求，准确无误的将教材发放到学生手中；清点教材数量及种类，将教材搬运至领取专业（班级）的小推车上；协助学生到指定地点核对数量、品种，确保领取教材与发书单数据一致，如有残损教材做到随时免费更换
售后服务人员	张春光、王理想	负责所供教材出现问题后的处理工作
财务人员	栗萌萌、李欣怡 杨思雨、赵欣妍	负责对账及到校收款工作

驻校人员	张春光、韩 骁 徐宇轩、郑 旭	教材发放前驻校，与教务处及各学院负责人对接，配合贵校进行教材发放单的制作、核对，配合贵校教材入库、发放工作，及时处理教材供应中出现的任何问题。
------	--------------------	---



(4) 汝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汝州市卫生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单位名称：河南天火图书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3MADU2L4H0L

法定代表人：霍龙飞

联系地址和电话：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金海路 101 号绿都云立方 2 号楼 424 号
15093075467

我单位自原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且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公章）：河南天火图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霍龙飞

日期：2026 年 9 月 10 日

注：

1、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

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前文已提供的此处不再重复提供。

3、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提供营业执照，2025 年经审计合格的财务审计报告（提供 2025 年经审计合格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若为新成立企业，则以企业成立年月份向后推算，提供相应年月份的经审计合格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提供 2026 年 1 月份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提供“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信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http://zxgk.court.gov.cn>）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上各网站查询结果页面截图）。

（5）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5.5.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声明函

声明：

我公司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特此声明。

供应商：河南无火图书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2022年9月3日



5.5.2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3MADU2L4H0L		营业执照 (副本)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河南天火图书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贰佰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24年07月26日		
法定代表人	霍龙飞	住所	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金海路101号 绿都云立方2号楼424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出版物批发，出版物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办公用品销售，办公设备销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年7月26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副本)

新出发 豫 字第 41010510500 号

企业名称 河南天火图书有限公司

经营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金海路101号绿都云立方2号楼424号

法定代表人 霍龙飞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出版物批发兼零售

有效期限至 2031 年 3 月 31 日

发证机关(盖章)

2026

年 4 月 1 日

经审核同意从事 业务。 审核机关(盖章) 年 月 日	经审核同意从事 业务。 审核机关(盖章) 年 月 日
经审核同意从事 业务。 审核机关(盖章) 年 月 日	经审核同意从事 业务。 审核机关(盖章) 年 月 日
经审核同意从事 业务。 审核机关(盖章) 年 月 日	经审核同意从事 业务。 审核机关(盖章) 年 月 日
一、登记事项发生变更或者终止经营活动的,须到发证机关办理有关手续。 二、遵守出版物市场的各项管理规定,依法经营,自觉接受监督管理。 三、本证不得涂改、变造、出租、出借、出售或者以其他任何形式转让。 四、本证正本和副本两种形式,正本应放在经营场所的醒目位置,在经营场所留存。利用信息网络从事出版物发行业务的,有关信息或记录须保存。 五、本证有效期限至 2031 年 3 月 31 日,每年 3 月前须接受发证机关的年度核验。 知 110102195-750	



5.5.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制度

河南天火图书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
豫硕审字[2026]第 04066 号



河南硕和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

豫硕审字[2026]第 04066 号

河南天火图书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河南天火图书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河南天火图书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财务报告的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



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河南硕和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6 年 4 月 23 日

资产负债表

会小企01表

编制单位：河南天火图书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资 产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188,285.26	23,475.77	短期借款	31		
短期投资	2			应付票据	32		
应收票据	3			应付账款	33	702,426.71	1,500.00
应收账款	4	3,779,039.44	289,161.47	预收账款	34	1,307,105.81	
预付账款	5	422,494.93		应付职工薪酬	35	31,787.79	3,544.49
应收股利	6			应交税费	36	17,497.57	
应收利息	7			应付利息	37		
其他应收款	8	428,889.13	10,000.00	应付利润	38		
存货	9	3,299.10	601.00	其他应付款	39	210,429.66	1,134.34
其中：原材料	10			其他流动负债	40		
在产品	11			流动负债合计	41	4,662,245.48	357,748.80
库存商品	12			非流动负债：			
周转材料	13			长期借款	42		
其他流动资产	14			长期应付款	43		
流动资产合计	15	4,822,007.86	323,238.24	递延收益	44		
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45		
长期债券投资	16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		
长期股权投资	17			负债合计	47	4,662,245.48	357,748.80
固定资产	20	69,097.70	86,315.54				
在建工程	21						
工程物资	22						
固定资产清理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25			实收资本（或股本）	48		
开发支出	26			资本公积	49		
长期待摊费用	27			盈余公积	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			未分配利润	51	228,860.08	51,804.9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	69,097.70	86,315.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2	228,860.08	51,804.98
资产总计	30	4,891,105.56	409,553.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3	4,891,105.56	409,553.78

企业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利 润 表

2025年度

会小企 02 表

编制单位：河南天火图书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9,158,140.88	908,850.56
减：营业成本	8,341,556.01	821,632.04
税金及附加	3,499.93	206.23
其中：消费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资源税		
土地增值税		
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车船税、印花税		
教育费附加、矿产资源补偿费、排污费		
销售费用	5,207.00	
其中：商品维修费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管理费用	623,450.30	2,435.57
其中：开办费		
业务招待费		
研究费用		
财务费用	1,047.24	45.16
其中：利息费用（收入以“-”号填列）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3,380.40	54,531.56
加：营业外收入	2.44	
其中：政府补助		
减：营业外支出	32.65	
其中：坏账损失		
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		
税收滞纳金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3,350.19	54,531.56
减：所得税费用	6,295.09	2,726.5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7,055.10	51,804.98

企业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现金流量表

会小企03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河南天火图书有限公司		2025年度		行次	
项目		金 额	补 充 资 料	行次	金 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943,007.14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32	177,055.10
收到的税费返还			净利润	33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9,225.32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34	17,217.84
现金流入小计		8,202,232.46	固定资产折旧	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393,574.08	无形资产摊销	3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1,744.2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7	-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044.43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38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3,060.1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39	-
现金流出小计		8,037,422.9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40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809.49	财务费用	41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投资收益（减：损失）	42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金融资产（减：债务）	43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	存有的减少（减：增加）	44	-2,698.1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45	-4,331,262.03
现金流入小计		-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46	4,304,496.6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	其他	47	
现金流出小计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	164,809.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债务转为资本	49	
现金流入小计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5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5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4,809.49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2	188,285.2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3	23,475.77
			加：现金等价物期末余额	54	
			减：现金等价物期初余额	5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	164,809.49

制表人：

企业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河南天火图书有限公司
2025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804.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净利润					51,804.98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77,055.10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177,055.10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177,055.1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28,860.08	228,860.08

企业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河南天火图书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会计报表附注

（本附注金额除特别标明者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一、公司基本情况

河南天火图书有限公司，成立于2024年07月26日。法定代表人：霍龙飞，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3MADU2L4H0L，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注册资本：200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金海路101号（郑州立方2号楼424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出版物批发；出版物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办公用品销售；办公设备销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不符合会计核算前提的说明

公司不存在不符合会计核算前提的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和合并会计报表编制方法

1. 公司执行的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小企业会计准则》及其补充规定。

2. 会计期间

采用公历制，即以公历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记账本位币

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公司采用借贷记账法，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包括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从购买日起，

三个月到期）、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 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

(1) 坏账损失确认标准：

- A. 因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 B. 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 C. 有确凿的证据表明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以上确实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按国家规定的审批核销权限分级批准后，作为坏账核销。

(2) 公司坏账核算方法：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准备计提方法为余额百分比法，按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为5%。

7. 存货及其跌价准备的核算方法

- (1) 存货的分类：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
- (2) 存货的盘存制度：实行永续盘存制。
- (3) 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购入的存货，按买价加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仓储费等费用，运输途中的合理损耗、入库前的挑选整理费用和按规定应计入成本的税金以及其他费用作为实际成本。商品流通企业购入的商品，按照进价和按规定应计入商品成本的税金，作为实际成本，采购过程中发生的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包装费、仓储费等费用、运输途中的合理损耗，入库前的挑选整理费等，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摊销，根据不同种类和领用品金额大小，分别采用一次摊销的办法。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公司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成本与可变现净值计量。

8. 固定资产计价、折旧政策及其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1) 固定资产标准为使用年限在一年以上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及其他生产经营主要设备；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单位价值在2000元以上，且使用年限超过2年的其他物品。

(2)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购建的固定资产按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入账价值。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资产原账面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最低租赁付款额（租赁资产占公司总资产比例 $\leq 30\%$ ）计价。

接受捐赠的固定资产按如下顺序确定入账价值：捐赠方提供的凭据 $\rightarrow$ 活跃市场上的市价 $\rightarrow$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受赠的系旧固定资产，还应扣除估计的折旧损耗。

以债务重组方式换入的固定资产，按《小企业会计准则—债务重组》的规定确定入账价值。

非货币性交易中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小企业会计准则—非货币性交易》的规定确定入账价值。

（3）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具体折旧年限及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折旧方法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直线法
机器设备	10	5	9.50	直线法
交通工具	4	5	23.75	直线法
其他设备	3-5	5	31.67-19.00	直线法

（4）公司于年末对固定资产进行全面检查，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入当期营业外支出；已确认的减值又得以恢复，在原计提范围内转回。

9.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1）在建工程在完工交付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发生的工程借款利息计入在建工程成本。

（2）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对于长期停建并且在未来三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项目或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的在建工程，在期末时根据其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政策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收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其中开办费先在长期待摊费用中归集，待企业开始生产经营当月起一次计入当月的损益，公司委托其他单位发行股票的手续费或佣金减去发行股票期间冻结资金的利息收入后的相关费用，从发行股票的溢价中不够抵销的，或者无溢价的，作为长期待摊费用，在不超过两年的期限内平均摊销，计入管理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受益期不明确的按不超过10年的期限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1. 借款费用的会计处理方法

因专门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汇兑差额，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三个条件同时具备时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属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在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12. 收入确认的方法

（1）销售商品，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并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销售商品的收入按合同金额或双方接受的金额确定。

（2）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会计年度，在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可靠估计（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情况下，按合同金额的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劳务收入；如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在期末对劳务收入分别以下三种情况确认和计量：

A. 如果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获得补偿，应按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成本；

B. 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全部得到补偿，应按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

C. 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不确认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



- A.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
- B.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利息收入按让渡资金使用权的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合同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13. 研发费用核算方法

本公司采用的研发费用核算是专设“研发支出”科目，在“研发支出”科目下分设“费用化支出”和“资本化支出”二级科目，按照研发费用项目和费用种类分别核算。

14.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用应付税款法。

15. 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交纳企业所得税后的净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 按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 (3) 按5%提取公益金。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无需要说明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五、税项

(1) 税种及税率

税 种	税 率
增值税	按税收法律法规计提缴纳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税收法律法规计提缴纳
教育费附加	按税收法律法规计提缴纳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税收法律法规计提缴纳
企业所得税	按税收法律法规计提缴纳

六、会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货币资金	188,285.26	23,475.77
合 计	188,285.26	23,475.77



2. 应收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账款	3,779,039.44	289,161.47
合 计	3,779,039.44	289,161.47

3. 预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付账款	422,494.93	
合 计	422,494.93	

4.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28,889.13	10,000.00
合 计	428,889.13	10,000.00

5. 存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存货	3,299.10	601.00
合 计	3,299.10	601.00

6. 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69,097.70	86,315.54
合 计	69,097.70	86,315.54

7. 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702,426.71	1,500.00
合 计	702,426.71	1,500.00

8. 预收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账款	1,307,105.81	
合 计	1,307,105.81	

9.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职工薪酬	31,785.79	3,500.00
合 计	31,785.79	3,500.00

10.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交税费	12,497.51	3,544.46
合 计	12,497.51	3,544.46



11.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2,608,429.66	349,204.34
合 计	2,608,429.66	349,204.34

12.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51,804.98
加: 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本期年初余额	51,804.98
本年增加数	177,055.10
其中: 本年净利润转入	177,055.10
其他增加	
本年减少数	
其中: 本年提取盈余公积数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数	
其他	
本年年末余额	228,860.08

13. 营业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9,158,140.88	908,850.56
合 计	9,158,140.88	908,850.56

14. 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成本	8,341,556.01	821,632.04
合 计	8,341,556.01	821,632.04

15.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税金及附加	3,499.93	206.23
合 计	3,499.93	206.23

16.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销售费用	5,207.00	
合 计	5,207.00	

17.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管理费用	623,450.30	32,435.57
合 计	623,450.30	32,435.57



河南硕和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18.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财务费用	1,047.24	45.16
合 计	1,047.24	45.16

19.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外收入	2.44	
合 计	2.44	

20.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外支出	32.65	
合 计	32.65	

21.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所得税费用	6,295.09	2,726.58
合 计	6,295.09	2,726.58



七、或有事项

本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八、重大承诺事项

截止 2025 年末，公司不存在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外债务担保等承诺事项。

九、期后事项

本公司没有要披露的重大期后事项。

十、会计报表之批准

公司 2025 年度会计报表已经公司董事会（或总经理办公会）批准。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无其他重要事项。

河南天火图书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23 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ERX0AY96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副本) (1-1)

名称 河南硕和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杨书通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破产清算服务；价格鉴证评估；税务服务；财务咨询；
；财政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
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工程造价咨询服务（除依
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壹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25年08月11日

主要经营场所 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
冬青街26号6号楼12层57号（门牌
号：1205-01）



登记机关



2025年 08月 11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河南硕和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杨书通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
冬青街26号6号楼12层57号（门牌
号：1205-01）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1010277
批准执业文号：豫财审批（2026）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6年1月14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河南省财政厅

行政审批专用章

2026年1月14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2026 年 1 月 16 日

同意调入: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河南硕和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6 年 1 月 16 日

发证日期: 2015 年 11 月 24 日
Date of Issuance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310000084621

310000084621



姓名: 杨书通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0-07-1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河南硕和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10186198007162094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华磊琳 410102000009

年 月 日
/y /m /d

22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河南注协代管

事务所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河南项和博会计

事务所
CPAs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2026年 1月 22日
/y /m /d

23

证书编号: 41010200000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4年 12月 23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姓名	华磊琳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3-01-06
工作单位	河南项和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10102197301062024



5.5.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依法缴纳税收相关材料（2026 年 1 月-3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015260600071048

填发日期：2026 年 6 月 12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二七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3MADU2L4H0L	纳税人名称	河南天火图书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016260400234875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6-01-01 至 2026-03-31	2026-04-14	2.99
341016260400234875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6-01-01 至 2026-03-31	2026-04-14	397.12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肆佰元零壹角壹分				¥400.11
郑州市二七区税务局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技术服务合同，主管税务所 (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二七区税务局嵩山路税 务分局		

河南天火图书有限公司
4101021957507

征税专用章

安善保管

收据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No. 341015260600071049

填发日期: 2026 年 6 月 12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二七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3MADU2L4H0L		纳税人名称		河南天火图书有限公司	
原 凭 证 号	税 种	品 目 名 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0162604002348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26-01-01 至 2026-03-31	2026-04-14	2,667.14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仟陆佰陆拾柒元壹角肆分			¥2667.14		
郑州市二七区税务局 (盖章)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二七区税务局嵩山路税务分局			

妥善保管

征税专用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 收 完 税 证

No. 341015260600071047

填发日期: 2026 年 6 月 12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二七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3MADU2L4H0L	纳税人名称	河南天火图书有限公司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原凭证号	税 种	品 目 名 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016260200061436	增值税	商业	2026-01-01 至 2026-01-31	2026-02-06	1,196.26	收 据 聚
341016260200061436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6-01-01 至 2026-01-31	2026-02-06	11.96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341016260200061436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6-01-01 至 2026-01-31	2026-02-06	17.94	
3410162602000614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6-01-01 至 2026-01-31	2026-02-06	41.87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仟贰佰陆拾捌元零叁分					¥1268.03
郑州市二七区税务局 税务机关 (盖章)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二七区税务局嵩山路税务分局			



安 善 保 管

增值税优惠政策公告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
www.gov.cn

关于延续实施宣传文化增值税优惠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60号

为促进我国宣传文化事业发展，现将实施宣传文化增值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2027年12月31日前，执行下列增值税先征后退政策。

（一）对下列出版物在出版环节执行增值税100%先征后退的政策：

1. 中国共产党和各民主党派的各级组织的机关报纸和机关期刊，各级人大、政协、政府、工会、共青团、妇联、残联、科协的机关报纸和机关期刊，新华社的机关报纸和机关期刊，军事部门的机关报纸和机关期刊。

上述各级组织不含其所属部门。机关报纸和机关期刊增值税先征后退范围掌握在一个单位一份报纸和一份期刊以内。

2. 专为少年儿童出版发行的报纸和期刊，中小学的学生教科书。

3. 专为老年人出版发行的报纸和期刊。

4. 少数民族文字出版物。

5. 盲文图书和盲文期刊。

6. 经批准在内蒙古、广西、西藏、宁夏、新疆五个自治区内注册的出版单位出版的出版物。



7. 列入本公告附件1的图书、报纸和期刊。

（二）对下列出版物在出版环节执行增值税50%先征后退的政策：

1. 各类图书、期刊、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但本公告第一条第（一）项规定执行增值税100%先征后退的出版物除外。

2. 列入本公告附件2的报纸。

（三）对下列印刷、制作业务执行增值税100%先征后退的政策：

1. 对少数民族文字出版物的印刷或制作业务。

2. 列入本公告附件3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印刷企业的印刷业务。



二、2027年12月31日前，免征图书批发、零售环节增值税。

三、2027年12月31日前，对科普单位的门票收入，以及县级以上党政部门和科协开展科普活动的门票收入免征增值税。

四、享受本公告第一条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增值税先征后退政策的纳税人，必须是具有相关出版物出版许可证的出版单位（含以“租型”方式取得专有出版权进行出版物印刷发行的出版单位）。承担省级及以上出版行政主管部门指定出版、发行任务的单位，因进行重组改制等原因尚未办理出版、发行许可证变更的单位，经财政部各地监管局（以下简称财政监管局）商省级出版行政主管部门核准，可以享受相应的增值税先征后退政策。

纳税人应当将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的出版物在财务上实行单独核算，不进行单独核算的不得享受本公告规定的优惠政策。违规

出版物、多次出现违规的出版单位及图书批发零售单位不得享受本公告规定的优惠政策。上述违规出版物、出版单位及图书批发零售单位的具体名单由省级及以上出版行政主管部门及时通知相应财政监管局和主管税务机关。

五、已按软件产品享受增值税退税政策的电子出版物不得再按本公告申请增值税先征后退政策。

六、本公告规定的各项增值税先征后退政策由财政监管局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中国人民银行《关于税制改革后对某些企业实行“先征后退”有关预算管理问题的暂行规定的通知》（（90）财预字第55号）的规定办理。



七、本公告的有关定义

（一）本公告所述“出版物”，是指根据国务院出版行政主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出版的图书、报纸、期刊、音像制品和电子出版物。所述图书、报纸和期刊，包括随同图书、报纸、期刊销售并难以分离的光盘、软盘和磁带等信息载体。

（二）图书、报纸、期刊（即杂志）的范围，按照《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增值税部分货物征税范围注释〉的通知》（国税发〔1993〕151号）的规定执行；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的范围，按照《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简并增值税税率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37号）的规定执行。

（三）本公告所述“专为少年儿童出版发行的报纸和期刊”，是指以初中及初中以下少年儿童为主要对象的报纸和期刊。

（四）本公告所述“中小学的学生教科书”，是指普通中小学学生教科书和中等职业教育教科书。普通中小学学生教科书是指根

据中小学国家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编写的，经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审定或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审定的，由取得国务院出版行政主管部门批准的教科书出版、发行资质的单位提供的中小学学生上课使用的正式教科书，具体操作时按国务院和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每年下达的“中小学教学用书目录”中所列“教科书”的范围掌握。中等职业教育教科书是指按国家规定设置标准和审批程序批准成立并在教育行政部门备案的中等职业学校，及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备案的技工学校学生使用的教科书，具体操作时按国务院和省级教育、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发布的教学用书目录认定。中小学的学生教科书不包括各种形式的教学参考书、图册、读本、课外读物、练习册以及其他各类教辅材料。



（五）本公告所述“专为老年人出版发行的报纸和期刊”，是指以老年人为主要对象的报纸和期刊，具体范围见附件4。

（六）本公告第一条第（一）项和第（二）项规定的图书包括“租型”出版的图书。

（七）本公告所述“科普单位”，是指科技馆、自然博物馆，对公众开放的天文馆（站、台）、气象台（站）、地震台（站），以及高等院校、科研机构对公众开放的科普基地。

本公告所述“科普活动”，是指利用各种传媒以浅显的、让公众易于理解、接受和参与的方式，向普通大众介绍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知识，推广科学技术的应用，倡导科学方法，传播科学思想，弘扬科学精神的活动。

本公告自发文之日起执行。

特此公告。

附件：1. 适用增值税100%先征后退政策的特定图书、报纸和期刊名单

2. 适用增值税50%先征后退政策的报纸名单

3. 适用增值税100%先征后退政策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印刷企业名单

4. 专为老年人出版发行的报纸和期刊名单

财政部 税务总局
2023年9月22日



附件下载：

附件1[适用增值税100%先征后退政策的特定图书、报纸和期刊名单.pdf](#)

附件2[适用增值税50%先征后退政策的报纸名单.pdf](#)

附件3[适用增值税100%先征后退政策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印刷企业名单.pdf](#)

附件4[专为老年人出版发行的报纸和期刊名单.pdf](#)

标 题：	关于延续实施宣传文化增值税优惠政策的公告	发文机关：	财政部 税务总局
发文字号：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60号	来 源：	财政部网站
主题分类：	财政、金融、审计\税务	公文种类：	公告
成文日期：	2023年09月22日		

【2】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2026年1月-3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填发日期：2026年 6月 12日
No.441005260600409917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二七区
税务局嵩山路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3MADU2L4H0L		纳税人名称		河南天火图书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6010035255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1-05	1,225.92	
441016260100352558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1-05	107.28	
441016260100352557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1-05	1,072.68	
441016260100352557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1-05	306.48	
441016260100352557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1-05	153.24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贰仟捌佰陆拾伍元陆角					¥2,865.60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二七区税务局嵩山路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000000000000551433社保经办机构：郑州市市本级医疗保障局			

妥 善 保 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填发日期：2026年6月12日
No.441005260600409918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二七区
税务局嵩山路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3MADU2L4H0L		纳税人名称		河南天火图书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6010035255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1-05	2,451.84
441016260100352558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1-05	45.96
441016260100352558			工伤保险费	2026-01-01至2026-01-31		2026-01-05	137.92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贰仟陆佰叁拾伍元柒角贰分					¥2,635.72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申报 行前报 行后报 主征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二七区税务局 嵩山路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2001984497 社保经办机构：郑州市社会保险局			

妥善保管

数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填发日期： 2026年 6月 12日
No.441005260600309227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二七区
税务机关：税务局嵩山路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3MADU2L4H0L		纳税人名称		河南天火图书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6020025872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2-01至2026-02-28	2026-02-06	2,451.84	
44101626020025872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2-01至2026-02-28	2026-02-06	1,225.92	
44101626020025872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02-01至2026-02-28	2026-02-06	107.28	
44101626020025872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2-01至2026-02-28	2026-02-06	45.96	
441016260200258729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2-01至2026-02-28	2026-02-06	110.32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叁仟玖佰肆拾壹元叁角贰分			¥3,941.32		
		填 录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缴 滞纳金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二七区税务局嵩山路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2001984497社 			

妥善保管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填发日期：2026年 6月 12日
No.441005260600309228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二七区
税务局嵩山路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3MADU2L4H0L		纳税人名称		河南天火图书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60200258730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单位缴纳)	2026-02-01至2026-02-28	2026-02-06	1,072.68		
441016260200258730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个人缴纳)	2026-02-01至2026-02-28	2026-02-06	306.48		
441016260200258730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6-02-01至2026-02-28	2026-02-06	153.24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仟伍佰叁拾贰元肆角				¥1,532.40	
		填 录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正税申报日期：2026年2月12日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二七区税务局嵩山路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00000000000000055 局			

关 署 保 管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充 税 证 明





中国
人民
共和国
税收
完税
证明

No. 441005260600209653

北京市分局
国家税务局总务科
北京市分局
国家税务局总务科

填发日期: 2026年 6月 12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3MADU2L4H0L		河南天火图书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44101626030026518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03-01至2026-03-31	
441016260300265188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3-01至2026-03-31	
441016260300265188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6-03-01至2026-03-31	
441016260300265189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3-01至2026-03-31	
441016260300265188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6-03-01至2026-03-31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仟柒佰伍拾元整				¥1,750.00	
		填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正解...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二七区税务局税务分局，社保编码： 4100000000000005... 局			

吳善保監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民共
税
收
证
明

No.441005260600209654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二七区
税务机关:税务局嵩山路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6年 6月 12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3MADU2L4H0L		纳税人名称	河南天火图书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6030026518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3-01至2026-03-31	2026-03-13	2,451.84	
44101626030026518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3-01至2026-03-31	2026-03-13	1,225.92	
44101626030026518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3-01至2026-03-31	2026-03-13	45.96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叁仟柒佰贰拾叁元柒角贰分					¥3,723.72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点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二七区嵩山路税务分局, 社保编码: 412001984497 社保经办机构: 郑州市社会保险局			

妥善保管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5.5.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致：汝州市卫生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郑重承诺：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并且能够按照本招标文件及合同的要求提供项目所需货物及服务。

特此承诺。



供应商：河南天火图书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2026年9月3日

5.5.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和安全事故的承诺书

致：汝州市卫生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本公司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安全事故。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河南天火图书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2026年9月3日



5.5.7 信用查询

【1】“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页面截图

2026/9/2 10:50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shouye/index.html)

失信执行人将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信贷融资、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受到信用惩戒

失信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史亚平	4303051955****0033
彭志均	4303211968****0672
黄晓敏	3303211967****0310
吕凤娟	1502031964****1226
苟小红	6204231970****3324

失信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重庆市馨威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9150010167****654U
重庆市馨威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9150010167****654U
重庆市馨威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9150010167****654U
重庆市馨威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9150010167****654U
重庆市馨威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9150010167****654U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河南天火图书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

1/3



91410103MADU2L4H0L

省份:

-----全部-----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10103MADU2L4H0L 河南天火图书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公布与查询使用
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

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七、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九、如对该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2】“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结果页面截图



【3】“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页面截图

2026/9/2 10:55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_中国政府采购网

财政部唯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网络发布媒体 国家级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网站服务热线: 400-810-1996 | 网站服务投诉: 010-63819289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采购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首页政采法规购买服务监督检查信息公告国际专栏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HTTP://WWW.CCGP.GOV.CN/

企业名称: 河南天火图书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91410103MADU2L4H0L

执法单位: 请输入执法单位

重置

查找

查询前, 请至少输入一个查询条件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企业名称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查询结果: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查询内容: 企业名称: 河南天火图书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410103MADU2L4H0L 查询时间: 2026年09月02日 10时54分									

提示: 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版权所有 © 2026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主办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库司
网站标识码: bm14000002 | 京ICP备19054529号-1 | 京公网安备11010602060068号
© 1999-2026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 | 联系我们 | 意见反馈

5.5.8 非联合体谈判声明函

致：汝州市卫生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郑重声明：在参加本次采购项目中，我公司为非联合体参与此次投标。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河南天火图书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2026年9月3日

3.6.9 不转包、不分包承诺书

致：汝州市卫生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郑重承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我公司绝不转包和分包，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河南天火图书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2026年2月3日